

证券代码：300142 证券简称：沃森生物 公告编号：2016-070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圣泰（莆田）药业有限公司《药品经营许可证》吊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3月山东非法经营疫苗案曝光。2016年4月23日，《国务院关于修改〈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的决定》发布施行，《决定》改革了第二类疫苗流通方式，取消疫苗批发企业经营疫苗的环节，明确第二类疫苗由省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组织在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集中采购，由县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向疫苗生产企业采购后供应给本行政区域的接种单位。疫苗生产企业应当直接向县级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配送第二类疫苗，或者委托具备冷链储存、运输条件的企业配送。

事件发生后，公司子公司山东实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实杰”）及其子公司圣泰（莆田）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泰（莆田）”）被当地药监部门撤销和收回了《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GSP证书），并拟进一步采取吊销《药品经营许可证》的行政处罚。（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22日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收到〈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1）

2016年5月5日，公司接到圣泰（莆田）通知，并从福建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网站获悉，福建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和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山东济南非法经营疫苗系列案件中违法企业和人员处罚意见及相关工作的通知》规定，经研究决定吊销圣泰（莆田）的《药品经营许可证》。同时，福建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依据《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管理办法》，撤销圣泰（莆田）《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GSP证书）。目前，圣泰（莆田）已停止药品经营活动。

公司已与深圳德润天清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德润天

清”）及山东实杰签署了《收购意向协议》。德润天清有意通过自身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收购公司持有的山东实杰股权，成为山东实杰的控股股东。目前，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

公司将继续关注事件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五日